

北京大学第三医院 伦理评审费收费标准及流程

(2020.1.15发布20230210更新缴费流程)

一 收费条目

条 目	金 额（元）
企业为出资方	首次5000（会议再审3500,函审快审1000）
横向合作（非企业）	首次2000（会议再审2000,函审快审1000）
院外纵向课题	首次2000（会议再审或快审1000）
院内课题	首次1000（会议再审或快审500）
本院研究者自发	首次400（会议再审或快审400）
研究生课题	首次400（会议再审或快审400）

二 缴费流程

1. 院外单位缴纳的伦理审查费以汇款形式，通过银行汇入医院账号，**务必备注：“伦理评审费 + 伦理受理号 + 纳税人识别号”**，（如因银行字数限制，请优先备注“伦理受理号”）

2. 北医三院财务综合服务平台（每月1-25日期间可缴费，北京大学第三医院财务处公众号-综合缴费-伦理评审费）

注意：如果需要用北医三院经费支付，需要从网上报销系统填写转账单据。如果为个人缴费，不需要报销，则发票抬头为个人；需要报销，则发票抬头按实际单位填写。

3. 扫码交费（每月1-25日期间可缴费，填写缴费金额、发票抬头等信息）



注意：如果需要用北医三院经费支付，需要从网上报销系统填写转账单据。如果为个人缴费，不需要报销，则发票抬头为个人；需要报销，则发票抬头按实际单位填写。

4. 院内转账方式同财务处、科研处现有流程。

三 发票领取

1. 院外单位银行缴纳的伦理评审费发票，伦理办公室不定期将财务处推送的电子发票打包上传至三院主页-教学科研-教学科研平台-伦理委员会-医学科学研究伦理委员会“通知公告栏”，方便汇款方或研究者从院外查询下载。

无正确备注的汇款，需要研究者登陆院内办公网-财务处-通知公告栏查询“待认领银行汇入款”，填写《待认领给财务模板》，递至伦理办公室重新办理审核开票手续。

2. 北医三院财务综合服务平台、扫码缴纳的伦理评审费发票，原则上发送至填写邮箱。

四 其他

1. 执汇款凭证或经费本转账页复印件，领取伦理意见函及批件。

2. 本标准及流程自 2020 年 2 月 1 日起执行、2023年2月10日更新。